

通宵“赚金币”、沉迷“直播间养生”…… 老人缘何“困”在手机里？

“网瘾老人”成家人“心病”

今年春节,不少回家过年的人发现,家里的老人使用手机甚至比年轻人还“上头”。第三方平台QuestMobile统计数据显示,老年群体月人均使用网络时长达129小时,其中短视频以35.1%的占比高居使用时长榜首。

——有些老人沉迷做任务、“赚金币”。

这几年,四川的李奶奶迷上了“赚金币”。“看一个半分钟的广告获得10个金币,集满1万个金币兑换1元现金。一天刷个不停,赚不到2块钱,奶奶还乐此不疲。而且在平台算法规则下,随着使用时间变长,收益会不断减少。”李奶奶的孙女说。

记者调查发现,这些让老人沉迷的赚钱类APP背后都有着精心设计的繁琐程序,完成任务需要耗费大量时间,现金提现更是关卡重重。

——有些老人陷入微短剧“微陷阱”。

不久前,云云意外发现60多岁的母亲迷上了“豪门”“闪婚”“保姆”类微短剧。更离谱的是,母亲一个月的微信支付账单竟高达1万多元,仔细查看付款记录才发现,这些花销由多笔数十元的小订单组成,收款方多为“XX剧场”“XX短剧”,几乎都是自动扣费。

“这些微短剧平台付费陷阱很多,刚开始几分钱就能解锁新的一集,但付费页面隐蔽地勾选了默认自动续费等选项,老年人不知不觉中就开启了自动扣费功能。”云云说。

——有些老人非理性网购成瘾。

山东的刘奶奶最近养成了“蹲守”直播间买保健品的习惯。一些主播编造“兄弟反目”“千里寻人”等故事,常使用“现在只有最后一批货,爸爸妈妈们快点帮帮我”等话术催促下单。刘奶奶坚信这些内容是真的,认为自己购物就是在做好事。

还有专门套路老年人的“直播养生局”:先以养生科普短视频引流,吸引老年

最近,许多网友在社交平台上的“网瘾老人”话题中认领起“同款爸妈”:有的沉迷“赚金币”,上网8小时赚回2元钱;有的茶饭不思,刷短视频、看微短剧、听小说直至深夜;还有的不信儿女信主播,跟风下单各种劣质保健品……在良莠不齐的电子信息“围猎”下,老年人“触网”背后既有精彩也有陷阱。



沉迷网络。新华社发 勾建山 作

人跳转微信加群;群里“老师”通过开展公益直播课、有奖问答等,不断强化其对产品的认知;半个月后,群里开始推销产品,“托儿”配合演戏,诱导老年人跟风购买。

不少群众反映,一些直播间以虚假宣传等手段恶意诱导老年人下单,涉及金额动辄成千上万元。记者在黑猫投诉平台上以“直播+老年人”为关键词进行检索,相关投诉近千条。

既伤身又“伤心”

这些在年轻人看来很容易被识破的套路,为何总能轻松“拿捏”老年人?

“种种网络沉迷行为,暴露出老年人的情感需求。”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

院教授魏万青说,随着空巢家庭增多,互联网成为老年人重建情感和社会支持网络的重要渠道,短视频和直播间里的一声声“家人们”“爸爸妈妈”,填补了他们现实社交的匮乏。

记者发现,在短视频、直播、微短剧等领域,一些营销手段和骗局也开始“适老化”,加上算法机制精准捕获,让辨别能力不足的老年人容易形成行为依赖。

“一是夸大信息,二是提供便利,三是情感慰藉,招招都对老年人特别‘致命’。”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贾西津说,老年群体信息验证渠道相对单一,更容易相信网络上各类违规营销内容,且相较于实物价值更看重情感价值。

老年人长时间沉迷网络,除易造成经

济损失外,还容易引发或加重视力损伤、睡眠障碍、颈椎病等健康问题。

湖南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临床心理科主任蒲唯丹说,过度依赖网络,脱离现实生活,还可能导致老年人生活适应困难、社交能力退化,甚至引发抑郁和焦虑情绪。

助力银发族摆脱网瘾

置身于数字化社会,老年人融入互联网是大势所趋。如何扫清老年群体跨越“数字鸿沟”过程中的陷阱?

早在2021年,工信部就曾发布《移动互联网应用(APP)适老化通用设计规范》,明确指出适老版界面、单独的适老版APP中,严禁出现广告内容及插件,也不能随机出现广告或临时性的广告弹窗。

魏万青等建议,面对层出不穷的诱导式网络消费、网络诈骗等,相关政府部门应强化监管力度,对恶意诱骗行为坚决打击,着力解决重点人群触网的安全隐患。积极开展培训服务,常态化向老年群体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对典型不法行为进行曝光,筑牢老年人科学上网“防护网”。

“帮助老人更好地适应数字化生活,平台负有重要责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刘诚等表示,平台应对面向老年群体的健康类信息加强审核,持续优化算法设定,不过度向老年人推送同一类型内容。同时,还可对65岁以上用户增设“弹窗提醒”“防沉迷提示”等功能,在大额付款、连续上网超过一定时长等情形下,提醒老人规避风险。

受访专家认为,不少老人退休后面临社交“断裂”,很容易因无所适从而沉迷网络世界。助力老年群体摆脱网瘾,需要强化适老化设施保障、增加社区服务供给,在现实生活中对他们给予更多关心,提升养老服务水平。(据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记者陈一帆、周思宇、刘芳洲)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拟增加规定 不得实施 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

据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24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这样规定进一步突出了法治的保障作用。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

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我国海洋经济总量 首破10万亿元

据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记者王立彬)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海洋经济强劲发展,经济总量首次突破10万亿元。

自然资源部海洋战略规划与经济司24日发布《2024年中国海洋经济统计公报》显示,初步核算,2024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达105438亿元,较上年增长5.9%,呈现强劲发展势头。

数据显示,海洋制造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超三成。海洋船舶工业方面,以修正总吨计的新承接海船订单量、海船完工量和手持海船订单量国际市场份额首次全部超过50%。

海洋服务业对海洋经济带动作用显著。2024年,海洋服务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为59.6%。海洋旅游市场持续升温,邮轮旅游热度高涨。

海上风电逐步进入规模化、集群化发展新阶段,全年海上风电发电量同比增长近30%。亚洲首个工业级海上风电制氢示范项目在广东珠海实现稳定产氢,我国首台超100千瓦气动式海浪发电装备“华清号”成功下水,兆瓦级潮流能发电机组“奋进号”累计并网发电量超450万千瓦时。

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中国科学院、国家能源局六部门近日出台的《关于推动海洋能规模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力争到2030年,海洋能装机规模达到40万千瓦。

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新增审批用海用岛项目4123个、面积26.3万公顷,项目涉及投资额1072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0.0%、6.9%和12.3%,有效保障了海上油气、风电等重大项目用海用岛需求。